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鉴于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空缺两名，经控股股东建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董事会拟补选李路先生、史兰英女士（简历附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候选人当选董事后，补选李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史兰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补选李路先生、史兰英女士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附简历如下：

李路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兼任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天津）有限公司、天津艾伦糕点食品有限公司、秦皇岛北戴河缤纷假日酒店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截至目前，李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路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史兰英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现任天津市桂发祥麻花饮食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天津市津西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天津西青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以及天津市河西区汇德学校、天津市河西区新华圣功学校、天津市河西区实验求是学校监事。2017年以来至2022年7月历任天津市津西煤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18年4月至今任天津市河西区汇德学校、天津市河西区新华圣功学校、天津市河西区实验求是学校监事；2019年3月至今任天津西青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月至今任天津市津西煤业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天津市桂发祥麻花饮食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目前，史兰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总会计师，及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天津市津西煤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

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史兰英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